**晋中学院在线开放课程运行管理规定**

院教字〔2018〕17号

为了加强对在线开放课程的运行管理，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受益面，充分发挥在线开放课程的使用效益，推进学分认定工作，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在线开放课程使用**

在线开放课程包含校外课程和校内课程。校外课程指由国家、省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精品在线课程或其他高校、单位自主开发的在线课程；校内课程指由我校教师自主开发，并经验收合格上线运行的在线开放课程

1.校外在线开放课程

校外在线开放课程引入校内使用，需经教师工作部、教务处组织专家论证审核。对于包含面授环节（含视频直播）的课程，所引入课程为通识类课程的，每门课程应配备本校助教进行咨询服务和学习进度跟进。非通识类课程引入校内开设，每门课程需配备本校教师进行教学组织和管理。对于选修的纯在线学习的在线课程，学校选择部分教室安放“智慧盒子”，学生可在指定时间通过视频方式在线答疑。

2.校内在线开放课程

由我校建设并面向校内本科生开设的在线开放课程可采取翻转课堂与混合式教学模式进行教学，课程主讲教师需设置合理的线上、线下学时分配比例，线下学时原则上不少于课程总学时的1/3。

**二、课程运行监控**

各教学学院、教务处要定时对课程运行情况进行监控，监控内容包括课程资源更新情况、网上答疑情况、教师面授情况等。对于校外引进的在线开放课程，不能按要求完成答疑等任务的，将终止该课程使用；对于校内建设的在线开放课程，不能按规定完成课程资源更新、网上答疑等任务的，责令其限期整改，如仍不合格，取消其在线开放课程资格；担任校外在线开放课程面授任务的教师，不能按时履行面授任务的，取消教师的面授资格，并按教学事故处理。

**三、成绩认定**

1.对纯在线学习的课程，学校认定通过网络学习与考试获得的有效成绩。

2.采用翻转课堂模式、混合式教学模式或校外引进的含面授环节的课程，期末考试可采用在线考试和线下考试相结合的方式。各部分成绩构成比例由教学团队在开课前合理确定并向学生公布。

3.校内开设的在线开放课程参照正常授课模式，由在线开放课程团队登录成绩至教务系统。

**四、学习预警**

对学生采用纯在线学习的课程教务处对学习情况进行监测，凡发现选课后不能按进度完成学习任务的学生，要及时进行预警，确保学习任务按时完成。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